

共青团江苏大学委员会文件

江大团发〔2019〕44号

关于举办江苏大学第三期大学生骨干培训班的通知

各团委、团总支、直属团支部：

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以培养大学生骨干的“理想、信念、素养、视野、担当”为核心，把大学生骨干锤炼成具有坚定理想信念、崇高家国情怀、宽阔国际视野、明显校本特色、突出综合素质的坚定青年马克思主义者，根据《江苏大学大学生骨干培训班实施方案》文件要求，经校团委研究决定，现举办江苏大学第三期大学生骨干培训班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培训时间

2019年11月—2020年11月

二、培训内容

坚持“理论学习和能力提升相结合、集中学习与自主学习相结合、短期培养与跟踪培养相结合”的原则，通过专题讲座、能力提升、课题调研、社会实践、志愿服务等模块设计开展培训，提高学员的政治素养和综合素质，进一步坚定跟党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的信念，成长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。

三、招生条件

学员应具备以下条件：

(1) 政治思想坚定，积极参加“青年大学习”，品德作

风优良，积极参与社会实践活动，有较强的社会责任感，具备团结协作精神和较好的群众基础。

(2) 综合素质突出的入党积极分子、校优秀共青团员，中共党员或中共预备党员优先。

(3) 学习成绩优良，曾获得奖学金或者三好学生、优秀学生干部。

(4) 社会工作出色，校级、院级学生组织骨干或五星级社团团支书、校级及以上十佳团支书（魅力团支书）。

四、推荐办法

推荐工作采用学院推荐，学生组织推荐和个人自荐的方式进行，并由校团委统一组织推荐对象参与入学测试，差额确定并公布最终培养对象，每届招生规模 100 人以内。

1. 学院推荐（含院级学生组织推荐）

各单位应对照选拔条件广泛发动，符合条件的学生自愿报名，学院团委审核推荐，并由所在单位党委（党总支）签署推荐意见后，报送校团委办公室（学工楼 408 办公室）。每学院团委（包括院级学生组织）推荐人数不超过 5 人。

2. 个人自荐

校团委面向全校学生开放 10 个名额，学生对照条件可自行报名参与遴选，申报材料直接报送至校团委办公室（学工楼 408 办公室）。个人自荐除满足“招生条件”外，还需满足在科技创新、社会实践、志愿服务、文体艺术等某一方面，曾获过省级及以上荣誉。

五、考核评价

对学员通过日常表现、理论考试、实践考核、综合素质评议等，根据最终评分，评议出优秀、良好、合格和不合格

四个等次，被评议为合格及以上的学员发放结业证书，对于被评议为优秀等级的学员统一发放“优秀学员”荣誉证书。

根据培训内容，学员在培训结束前须完成“五个一”的任务，即：一份个人活动记录、一篇个人读书心得、一篇个人学习体会、一份志愿服务心得和一份小组调研报告。除个人活动记录外，其他材料字数要求不少于1500字，由各小组为单位将材料（纸质版+电子版）收齐，经小组评议后交至校团委集中考核评议。

六、其他要求

请各单位或自愿报名的个人在2019年11月25日前上报申报材料（附件1-2），纸质材料报校团委办公室（学工楼408办公室），电子材料打包发送到邮箱：jdxtwzzb@163.com（组织推荐：文件名请注明“XX学院申报大学生骨干培训班材料”，个人自荐：文件名请注明“XX学院XX同学申报大学生骨干培训班材料”）。

附件：

1. 江苏大学第三期大学生骨干培训班报名登记表
2. 江苏大学第三期大学生骨干培训班报名汇总表

共青团江苏大学委员会

2019年11月19日